河源市铜人铜业发展有限公司河源美的城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前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我局拟对河源市铜人铜业发展有限公司河源美的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进行审查，为体现公开、公正的原则，强化公众参与，现将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情况予以公示，公示期3个工作日(2018年10月25日至2018年10月29日)，如有意见，请在公示期内来信或来电向我局反映。

联系地址：河源市东源县环境保护局（邮编：517500）

联系电话：0762-8832553

听证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自公示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对以下拟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复决定提出听证申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河源美的城建设项目 |
| 建设单位 | 河源市铜人铜业发展有限公司 |
| 建设地点 | 河源市东源县县城规划控制区一江两岸控制区E03-8 |
| 环评机构 |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
| 项目概况 | 项目位于河源市东源县县城规划控制区一江两岸控制区E03-8，建设总用地面积200014.5m2,总建筑面积685761.00m2，计容总建筑面积500036.2㎡，其中商业计容建筑面积为4104.2㎡，住宅计容建筑面积482921.4㎡，社区配套计容建筑面积2170.10㎡，教学配套计容建筑面积10840.5㎡，建筑密度为16.8%，容积率2.5，绿地率40.0%，总停车位5581个，总户数4148户。总投资317060.40万元。 |
|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 （一）做好水污染防治工作。管网未接通前，项目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管网接通后，生活污水经过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  （二）做好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安装抽油烟机，高空排放。  （三）做好固废污染防治工作。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四）做好噪声污染防治工作。隔声、减震、消音，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 |

东源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0月25日